

南北管音樂戲曲館場所使用收費一覽表

場地名稱	場地費			超時費 (小時)	保證金 (次)	
	說明	使用費(場)	空調費			清潔費
戶外舞台(100席)		無	無	1000元	無	無
戶外廣場(含正門及親水區)		2500元	無	1000元	無	3000元
(1F)會議室(30席)		1500元	800元	700元	無	3000元
(1F)第一研習室(30-40席)		1500元	800元	700元	無	3000元
(1F)第二研習室(30-40席)		1500元	800元	700元	無	3000元
(B1)地下室中庭		1500元	無	1000元	無	2500元
(B1)第一排練室(50席)		1500元	800元	700元	900元	3000元
(B1)第二排練室(40席)		1000元	800元	700元	750元	2500元
(B1)視聽室(50席)		3000元	1000元	1000元	無	4000元
(B1)市民集會室(70席)		2000元	1000元	1000元	無	4000元
(B1)表演廳(217席)	正式演出	6500元	1500元	1000元	2700元	8000元
	預排/佈置	500元				

備註說明：

- 一. 依「彰化縣文化局所屬文化場所使用收費標準」收取使用規費。
- 二. 保證金則俟活動完畢後除有法定或意定應沒入或扣減之情事者外，於回復原狀後無息退還。
- 三. 以“場”計費，使用費包含水電、燈光及音響之使用，時段如下：
 - (1) 上午場：08:00~12:00。
 - (2) 下午場：13:00~17:00。(星期二至星期日)
 - (3) 晚上場：17:00~21:00。(星期二至星期六)
- 四. 場地租借請電洽戲曲館 04-7510709 查詢。
- 五. 本館星期一為固定閉館日，不對外開放租借。
- 六. 本館星期日閉館時間為下午5時，晚上場不對外開放租借。

彰化縣文化局劃撥帳戶

解款行：台灣銀行彰化分

代號：0040163

收款人、戶名：彰化縣文化局

帳號：93375501600224

※請註明：1.申請單位全名及負責人大名

2.繳交場地費○○○元及保證金○○○元